114學年度學校午餐採購契約範本討論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年4月30日下午1時30分

貳、地點：苗栗縣政府第一辦公大樓A501會議室

參、主持人：葉科長馥榛(代) 紀錄：楊瓊慧

肆、業務報告：114學年度學校午餐採購契約範本依據本府發包科114年1月10

日公告之勞務採購契約範本訂定苗栗縣各級學校午餐公辦民營採購契約範本修正草案及113年12月26日公告之財物採購契約範本訂定苗栗縣各級學校**午餐食材**採購契約範本修正草案，並保留原113年6月17日府教體字第1130128282號函修正之契約內容(為紫色字體)。

伍、討論事項：

提案一：苗栗縣學校午餐各類採購契約範本修正草案，請討論。

說明：

一、為提升本縣在地食材使用量及因應學校午餐辦理實務需求，爰修正相關採購

契約契約範本。

二、檢附苗栗縣各級學校午餐公辦民營採購契約範本修正草案對照表(附件一)、

苗栗縣各級學校午餐公辦民營採購契約範本修正草案 (附件二)、苗栗縣各級學校午餐公辦民營勞務採購案投標須知補充說明修正草案對照表(附件三)、苗栗縣各級學校午餐公辦民營勞務採購案投標須知補充說明修正草案 (附件四)、苗栗縣各級學校**午餐食材**採購契約範本修正草案對照表(附件伍) 、苗栗縣各級學校**午餐食材**採購契約範本修正草案 (附件六)、苗栗縣各級學校午餐外訂餐盒/桶餐採購案投標須知補充說明參考範本修正草案對照表(附件七)及苗栗縣各級學校午餐外訂餐盒/桶餐採購案投標須知補充說明參考範本修正草案 (附件八)供參考。

決 議：

一、各類採購契約範本修正內容如下：

(一)每週至少供應一次高鈣餐，鈣質含量須達270毫克以上(鈣質含量計算不含附餐)，並於菜單標示鈣含量。

(二)校園供餐質量升級-學生午餐加碼10元方案實施計畫，115年度視縣府

預算經費通過後辦理，補助原則增加學校午餐每週供應≧3瓶鮮奶(或保久乳)者，隔週得以高鈣點心或高鈣特色餐替換一次。

(三)每月至少2次使用苗栗縣在地生產之農產品，增加當月使用之品項不得

重複，且其中1次應為當道菜色之主要食材等規範。

(四)冷凍、冷藏畜肉品食材採購規範修正為應採用具優良農產品標章或產銷

履歷農產品標章。

(五)生鮮肉品類增加驗收溫度及產品質地等規範。

(六)食材驗收方式修正為使用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臺 2.0」進行食材驗

收，並拍照上傳食材之溯源標章或國產證明文件。

(七)驗收書面審核文件修正為至農業部食材補助經費核算系統下載當月電子

證明文件。

二、修正公辦民營勞務採購案投標須知補充說明第十三條人員聘僱與管理廠商派駐

機關午餐廚房之實際勞務人員(廚師、廚工)每日不得少於250：1。

三、廠商建議刪除公辦民營勞務採購案投標須知補充說明第十八條第一項第十六款

「廠商每日應依各班訂餐人數提供足量的餐巾紙（以每人每餐一張計算）供學生擦拭餐盤之食物殘渣。」案，維持原契約規範。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時間: 114年4月30日下午2時20分